



高雄市立

路竹高中

Kaohsiung Municipal Lu Chu Senior High School

溫馨、適性、創新、卓越

軍校宣導暨校友經驗分享

高雄市立路竹高級中學
Kaohsiung Municipal Lu Chu Senior High School

112.11.10

國防大學

呂竑毅學長

陳立文、程翔瑄學長

陸軍官校

蘇家弘學長

海軍官校

黃逸甫學長

空軍官校

黃元鴻學長

大學多元入學 輔導講座



陸軍軍官學校
蘇家弘學長
110路中畢業



海軍軍官學校
黃逸甫學長
路中國中部畢業



空軍軍官學校
黃元鴻學長
109路中畢業



國防大學政戰學院
呂竑毅學長
大學四年級



國防大學理工學院
陳立文學長
110路中畢業



國防大學理工學院
程翔瑄學長
110路中畢業



路竹高中 軍校甄選入學輔導教材

·講座日期：111.11.11

主講者：國防大學 化材系 游竹淋老師
國防大學、陸軍官校、海軍官校、空軍官校(路中畢業校友)

軍事院校宣導暨校友經驗分享

此為路竹高中「甄選大學講座」輔導教材，主要是用來輔導學生，在報考軍事院校的準備。此場講座特別邀請國防大學的老師及陸、海、空軍官校、國防大學的路中畢業學長姊蒞校與同學座談，以增同學對校系認識，本教材提供給本校師生及家長瀏覽。※路竹高中110年錄取軍校榜單 107-109年軍警院校榜單



單元	教學內容說明	檔案類型	時間
A	軍事院校宣導暨校友經驗分享		
A00	活動相簿 111.11.11	PDF	
A01	軍事院校宣導簡報 路竹高中	PDF	
A02	去年111學年度軍事學校正期班「學測成績」招生管道參採科目一覽表	PDF	
A03	國防大學 陳立文、程翔瑋 分享	PDF	
A04	陸軍軍官學校 蘇家弘學長 分享	PDF	
A05	海軍軍官學校 陳柏豪學長、謝詠仔學姊 分享	MP4	
A06	空軍軍官學校 陳育璋、馬秉巡、高禾偉、黃元鴻、李昱義、王駿傑 分享	PDF	
A07	國軍人才招募中心	MP4	
A08	國軍人才招募中心-招募一覽表	MP4	
A09	國防大學 含軍費生、自費生、代訓生... 代訓生：國防醫學院(代訓輔轉會醫學系、護理學系公費生及衛福部醫學系公費生)、 國防大學理學院(代訓中科院公費生及台船公司自費生)。	MP4	
A10	國防大學理學院簡介	MP4	
A11	新聞：交大推廣國防理學院育才免學雜費還有生活津貼	MP4	
A12	完整簡章：去年111學年度軍事學校正期班甄選入學招生簡章	PDF	
B	延伸閱讀--		
B01	111軍事院校宣導暨校友經驗分享 110.11.05 陸軍軍官學校 張宜靜學姊、簡詠汶學姊、蘇家弘學長 海軍軍官學校 陳博仁學長 空軍軍官學校 陳怡慈學姊、馬秉巡學長、黃元鴻、高禾偉、陳育璋學長 國防大學 陳宜妮學姊、陳達君學長	MP4	
B02	109軍事院校宣導講座 109.11.20 海軍軍官學校 王稚耕學長、陳博仁學長 空軍軍官學校 陳怡慈學姊、蔡弘博學長、高禾偉學長	MP4	
B03	108軍事院校宣導講座 108.11.15 國軍人才招募中心 孫苑珊上士、國防大學 黃玠銘學長、陳達君學長、陳宜妮學姊 海軍官校 陳博仁學長、空軍官校 陳怡慈學姊、蔡弘博學長	MP4	



高雄市立路竹高中107-109年畢業生錄取軍警院校榜單



序號	年度	班級	姓名	學校名稱	校系名稱
1	109	303	黃元鴻	空軍軍官學校	理工組(專才生)
2	109	303	黃元鴻	空軍航空技術學院	航空後勤管理科
3	109	305	林柏呈	海軍軍官學校	士官二專班通信電子科兵器組
4	109	305	林柏呈	陸軍專科學校	電子工程科
5	109	306	劉懿德	陸軍專科學校	機械工程科
6	109	306	李奕賢	陸軍專科學校	飛機工程科
7	109	306	黃鈺淨	陸軍專科學校	電子工程科
8	109	307	侯奕賢	陸軍專科學校	電腦與通訊工程科
9	109	307	曾中志	陸軍專科學校	車輛工程科
10	108	301	吳秉宸	國防大學	理工學院不分系(中科院代訓生)
11	108	305	劉怡娟	國防大學	運籌管理學系
12	108	304	馬秉巡	空軍軍官學校	理工組飛行生
13	108	305	劉怡娟	陸軍專科學校	電腦與通訊工程科
14	108	305	歐陽妤佳	陸軍專科學校	動力機械工程科
15	108	305	謝孟穎	陸軍專科學校	機械工程科
16	108	304	朱昱丞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	消防安全科
17	107	301	陳宜妮	國防大學	法律學系
18	107	301	陳逢君	國防大學	資訊管理學系
19	107	302	程柏瀚	國防大學	電機電子學系
20	107	302	陳博仁	海軍軍官學校	海洋科學系
21	107	302	陳怡慈	空軍軍官學校	理工組(飛行生)
22	107	303	蔡弘博	空軍軍官學校	理工組(飛行生)
23	107	303	胡芮瑜	空軍航空技術學院	航空氣象電子科
24	107	302	程翔滄	中央警察大學	犯罪防治學系矯治組
25	107	303	李文吉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	科技偵查科
26	107	302	洪威旻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	行政警察科
27	107	302	梁碩夫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	行政警察科
28	107	302	許茗洋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	行政警察科

路竹高中110年軍事學校正期班錄取榜單

序號	班級	姓名	大學名稱	系組	畢業國中	管道
1	高三1	黃尚文	國防大學理工學院	不分組軍費生(與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育合作計畫)	湖內國中	個人申請
2	高三1	黃亮涵	國防大學理工學院	不分組軍費生(與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育合作計畫)	湖內國中	個人申請
3	高三1	林昱安	國防大學理工學院	不分組軍費生(與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育合作計畫)	路竹高中國中部	個人申請
4	高三1	陳立文	國防大學理工學院	不分組軍費生(與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育合作計畫)	路竹高中國中部	學校推薦
5	高三4	李承哲	國防大學理工學院	不分組軍費生(與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育合作計畫)	路竹高中國中部	個人申請
6	高三4	程翔瑄	國防大學理工學院	不分組軍費生(與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育合作計畫)	路竹高中國中部	學校推薦
7	高三2	蘇家弘	陸軍軍官學校	不分系	路竹高中國中部	國防培育班
8	高三5	陳威志	陸軍軍官學校	土木工程學系	路竹高中國中部	學校推薦
9	高三2	林采芹	海軍軍官學校	不分系(海軍組及陸戰組軍費生)	路竹高中國中部	個人申請
10	高三4	謝詠仔	海軍軍官學校	不分系(海軍組及陸戰組軍費生)	路竹高中國中部	學校推薦
11	高三5	李旻義	空軍軍官學校	理工組飛行生	彌陀國中	國防培育班



就近入學 選擇「路中」升學暢通
夢想起飛 創造精彩

台南長榮中學
畢業



高中部導師
王汶惠老師



下一站，**夢想**

路中 → 空軍軍官學校

賀 高三3 黃廷豐同學

參加111年軍校正期班招生

錄取

空軍軍官學校 不分系飛行生



就近入學 選擇「路中」升學暢通
六年一貫 學習不中斷

國中部導師
曾良吉老師



高中部導師
張金墉老師



選擇「路中」卓越成功
迎風啟航 築夢飛揚

優質學府
彌陀國中畢業



高中部導師
陳貞如老師



賀高三4 劉紫郁同學 錄取 空軍軍官學校 不分系專才生
國立臺東大學 資訊管理學系



賀高三1 高敦鴻同學 錄取 空軍軍官學校 不分系專才生

關於中心

[招募中心簡介](#)

[招募專責機構](#)

[招募一覽表](#)

[從軍簡介](#)

[軍事學校簡介](#)

[生涯規劃](#)

[退輔規劃](#)

目前位置：[首頁](#) > [關於中心](#) > [招募一覽表](#)



招募一覽表

發布單位：國防部 發布時間：109-02-12 更新時間：109-10-21

升學班隊

[軍事學校正期班](#)

[士官二專班](#)

[空軍二技班](#)

[中正預校](#)

就業班隊

[志願士兵](#)

[專業預備軍士官班](#)

[飛行常備軍官班](#)

[軍情局專業軍官班](#)

[志願役預備軍官班](#)

其它班隊

[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

大學多元入學 輔導講座



關於中心 - 班隊介紹 - 最新資訊 - 中心服務 - 多媒體專區 - 意見交流

Google 進階搜尋
熱門: 班隊報名 建議搜尋

招募一覽表

從軍簡介

軍事學校簡介

生涯規劃

退輔規劃

升學班隊

軍事學校正期班

項目	說明
招生對象	年滿17歲至22歲。應屆畢業生、社會青年、後備役士官兵及替代役備役人員。
招生學校	陸軍官校、海軍官校、空軍官校、國防醫學院、國防大學(政戰學院、管理學院、理工學院)。
甄選方式	第一階段完成體格檢查及報名手續合於各校院基準者，資格審查(報名應繳資料、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單等)後符合第二階段考試資格者，參加「學校推薦及個人申請」及統測入學。
共同考試項目	生活與情緒適應問卷、口試。
相關連結	簡章下載 詳細介紹 前往報名

去年112學年度軍事學校正期班甄選入學招生簡章 總則

壹、摘要

一、招生員額總表：

校院名稱	系組別	軍費生				代訓生	自費生	合計
		一般生		飛行生				
		男	女	男	女			
陸軍軍官學校	不分系(A、B)	239	37	18	2			296
	物理學系	3	1	0	0			4
	化學學系	3	1	0	0			4
	電機工程學系	3	1	0	0			4
	機械工程學系	3	1	0	0			4
	土木工程學系	3	1	0	0			4
	資訊學系	3	1	0	0			4
	政治學系	3	1	0	0			4
	管理科學學系	3	1	0	0			4
	應用外語學系	32	6	0	0			38
	運動科學學系	29	5	0	0			34
小計	324	56	18	2			400	
海軍軍官學校	不分系(A、B)	155	23	2	0			180
	小計	155	23	2	0			180
空軍軍官學校	不分系(A、B)	79	11	102	12			204
	應用外語學系	14	4	10	4			32
	航空太空工程學系	0	0	1	0			1
	航空電子工程學系	0	0	2	0			2
	航空機械工程學系	0	0	1	0			1
	小計	93	15	116	16			240

校院名稱	系組別	軍費生				代訓生	自費生	合計
		一般生		飛行生				
		男	女	男	女			
國防大學 政治作戰學院	應用藝術學系(美術組)	7	3	/	/			10
	應用藝術學系(音樂組)	8	2	/	/			10
	應用藝術學系(影劇組)	7	2	/	/			9
	政治學系(國際關係組)	19	2	/	/			21
	政治學系(行政管理組)	18	2	/	/			20
	新聞學系	22	8	/	/			30
	心理及社會工作學系(心理組)	20	7	/	/			27
	心理及社會工作學系(社工組)	20	7	/	/			27
小計	121	33					154	
國防大學 管理學院	法律學系(A、B)	19	6	/	/			25
	財務管理學系(A、B)	26	8	/	/			34
	運籌管理學系(A、B)	45	7	/	/			52
	資訊管理學系(A、B)	39	10	/	/			49
	小計	129	31					160
國防大學 理工學院	資訊工程學系	31	8	/	/			39
	化學及材料工程學系	14	6	/	/			20
	環境資訊工程學系	26	7	/	/			33
	電機電子工程學系	31	8	/	/			39
	動力及系統工程學系	35	7	/	/			42
	機械及航太工程學系	23	4	/	/			27
	小計	160	40					200
國防醫學院	醫學系	102	8	/	/	19	17	146
	牙醫學系	6	4	/	/		10	20
	藥學系	8	4	/	/		7	19
	護理學系	6	24	/	/	6		36
	公共衛生學系	15	7	/	/		2	24
	小計	137	47			25	36	245
總計		1364	154			25	36	1579

系所介紹

權利義務

未來規劃

招生類別	軍費生
權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免學雜費、住宿費及伙食費<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u>入伍訓期間7,730元</u>● <u>就學期間16,140元</u><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豐富教學資源● 月領津貼
義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畢業後即為少尉軍官➢ <u>至少服役10年以上</u>➢ 一年後晉升中尉
生活管理 教育訓練	採集中住宿及軍校生管理，藉此培養軍人涵養及同儕互助合作精神

畢業學位

- 陽明交通大學系統工程與科技學位學程證書
- 國防大學學位證書
- 國防大學軍事結業證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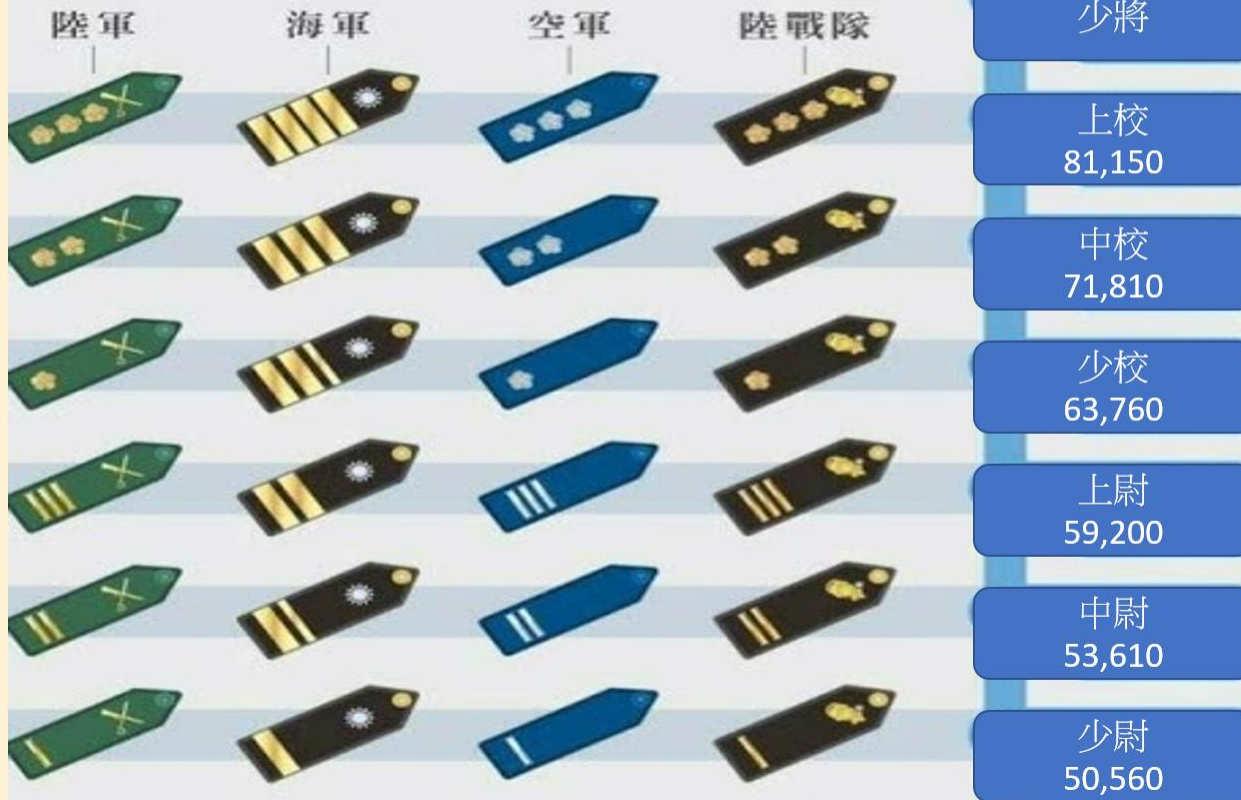
雙學位

系所介紹

權利義務

未來規劃

志願役薪資待遇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委託 國防醫學院代訓醫學系公費生注意事項

選填醫學系代訓公費生為志願者，如經錄取註冊入學後，須遵守下列事項：

- 一、畢業後，應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以下稱輔導會）分發規定，由輔導會分發所屬機構服務 6 年；未依規定完成服務義務前，其醫師證書正本由輔導會保管。
- 二、在學期間不得轉為自費生，於新生註冊入學時，應填具志願書及保證書。
- 三、在學期間受領公費待遇年數為 6 年，如因學分抵免等因素而縮短修業年數者，受領公費待遇年數及服務年數比照修業年數縮短。公費待遇包括主（副）食費、學雜費（含實驗費）、書籍費、制服費、平安保險費、宿舍費（含電腦網路使用費）及應屆畢業生旅行參觀費等，上述公費待遇項目之標準，由輔導會報請行政院核定之。
- 四、畢業時，由輔導會統籌協調相關單位辦理分發作業；其分發作業服務要點，由輔導會另定之。
- 五、畢業分發輔導會所屬機構服務者，應於到職之日起 1 年內取得醫師資格；未於 1 年內取得者，應自取得醫師資格之日起，計入服務年數；畢業後未取得醫師證書前之服務年資，至多採計 1 年。
- 六、畢業後，於服務期間內不得以自費出國進修，亦不得離職或從事其他工作；未依分發科別、地點服務者，其違反規定之服務期間，不計入服務年數。
- 七、畢業後，於服務年數未滿前，不履行其服務義務者，除醫師證書正本由輔導會保管外，並應依其未服務之年數除以應服務年數之比例，向輔導會償還其在學期間所享受之公費；醫師證書正本俟服務期滿，檢具服務證明文件，送輔導會核准後始予發還。
- 八、在學及畢業後分發服務之詳細規定及各項疑義，請逕洽輔導會就醫保健處諮詢。

輔導會地址：11025 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 222 號。

聯絡電話：(02)2757-1366。

網址：<https://www.vac.gov.tw/mp-1.html>。

- 九、如有未盡事宜，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公費醫師培育及分發服務實施簡則」所載之條文為準。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委託
國防醫學院代訓護理學系公費生注意事項

選填護理學系代訓公費生為志願者，如經錄取註冊入學後，須遵守下列事項：

- 一、畢業後，應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以下稱輔導會）分發規定，由輔導會分發所屬機構服務 4 年；未依規定完成服務義務前，其護理師證書正本由輔導會保管。
- 二、在學期間不得轉為自費生，於新生註冊入學時，應填具志願書及保證書。
- 三、在學期間受領公費待遇年數為 4 年，如因學分抵免等因素而縮短修業年數者，受領公費待遇年數及服務年數比照修業年數縮短。公費待遇包括主（副）食費、學雜費（含實驗費）、書籍費、制服費、平安保險費、宿舍費（含電腦網路使用費）及應屆畢業生旅行參觀費等，上述公費待遇項目之標準，由輔導會報請行政院核定之。
- 四、畢業時，由輔導會統籌協調相關單位辦理分發作業；其分發作業服務要點，由輔導會另定之。
- 五、畢業分發輔導會所屬機構服務後，應自取得護理師資格之日起，計入服務年數；畢業後無法於第 2 年年度結束前取得護理師證書者，應負賠償輔導會公費之責。
- 六、畢業後，於服務期間內不得以自費出國進修，亦不得離職或從事其他工作；未依分發科別、地點服務者，其違反規定之服務期間，不計入服務年數。
- 七、畢業後，於服務年數未滿前，不履行其服務義務者，除護理師證書正本由輔導會保管外，並應依其未服務之年數除以應服務年數之比例，向輔導會償還其在學期間所享受之公費；護理師證書正本俟服務期滿，檢具服務證明文件，送輔導會核准後始予發還。
- 八、在學及畢業後分發服務之詳細規定及各項疑義，請逕洽輔導會就醫保健處諮詢。

輔導會地址：11025 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 222 號。

聯絡電話：(02)2757-1366。

網址：<https://www.vac.gov.tw/mp-1.html>。

- 九、如有未盡事宜，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公費護理師培育及分發服務實施簡則」所載之條文為準。

衛生福利部委託
國防醫學院代訓醫學系公費生注意事項

為挹注偏遠地區及重點科別醫師人力之不足，衛生福利部（以下稱衛福部）自 105 學年度辦理「重點科別培育公費醫師制度計畫」（以下稱本計畫），並業經行政院 104 年 9 月 2 日函核定。本計畫內容摘要如下：

- 一、預定培育科別：初期預定培育內科、外科、婦產科、兒科及急診醫學科，並逐年檢討培育科別。
- 二、領公費待遇年數：醫學系公費學生肄業期間受領公費待遇年數為 6 年。
- 三、服務方式：醫學系公費學生畢業並完成專科醫師訓練後，分發至醫師人力不足地區之醫療機構服務 10 年。
- 四、不履約之規定：醫學系公費學生於規定之服務期間，不履行其服務義務者，醫師證書由衛福部保管，直至完成服務後始與發還，並應依其未服務之年數除以應服務年數之比例，償還其在學期間所受領公費總金額之四倍罰款。
- 五、發還醫師證書之規定：醫學系公費學生服務期滿，檢具其服務證明文件，送核准後始得離職，並發還其醫師證書。
- 六、在學及畢業後分發服務之詳細規定及各項疑義，請逕洽衛福部醫事司諮詢。

衛福部地址：11558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 488 號。

聯絡電話：(02)85906666#7412。

網址：<https://www.mohw.gov.tw/mp-1.html>。

- 七、上述規定及公費生之相關權利與義務如有異動，或有其他未盡事宜，依衛福部「重點科別培育公費醫師分發服務實施簡則」所載之條文或最新公告為準。

國防大學理工學院與國立交通大學教育合作計畫 系統工程與科技學士特別規定

為使兩校之綜合教研能量得以共同挹注於國軍科研人才培育上，本計畫擬透過軍校正期班招生入學，由兩校共同規劃課程，充實國防科研基礎。學生符合由國立交通大學、國防大學理工學院所共同規劃之修業規章完成學業後，依教育部及國防部相關規定授予學位及軍事學資。由國立交通大學授予學位證書及國防大學授予學位證書與軍事結業證書。

- 一、系統工程與科技學士為國立交通大學與國防大學共同執行之教育計畫，錄取之學生與原軍校正期班權利義務同，報考系統工程與科技學士之學生，請於軍校正期班報名時檢附志願書（附件十三）。
- 二、系組選擇：
 - （一）入學就讀後，第一學期採不分組修課，學生於第二學期開始前，依第一學期總成績排序及個人志願完成選組作業（理工學院6系：電機系、資工系、環資系、動力系、機航系、化材系），各系員額依國防部入學年度員額訂之。
 - （二）學生於第二學期進入所選系組學習，並於第三學期開始前，依第二學期總成績排序及個人志願完成各組選擇專長領域作業（僅得選填系所含括之組別，不得跨系選組），各組員額依國防部入學年度員額訂之。
- 三、學生修業期間，學籍、成績及畢業相關權利義務依「國立交通大學學則（系統工程與科技學位學程專章）」辦理，其餘均依國防部「軍事學校及軍事訓練機構學員生修業規則」及「國防大學學生研究生學則」等其他相關規定辦理；學生若於修業期間違反學則或修業規則等相關規定，遭退學、開除等喪失就學資格者，依「軍事學校退學休學開除學籍學生服役處理辦法」及「軍事學校預備學校軍費生公費待遇津貼賠償辦法」辦理，並由國防大學（理工學院）執行相關追償事宜。
- 四、系統工程與科技學士學生不得循交通大學現有轉系機制轉出至交通大學其他學系，且若喪失就學資格者亦同時喪失交通大學學籍。
- 五、系統工程與科技學士學生，如欲轉至本計畫案內其他學系組，應依循「國立交通大學學則（系統工程與科技學位學程專章）」及「國防大學學生研究生學則」內轉系組相關辦法，由交通大學及國防大學核定後，由國防大學呈報國防部備查。
- 六、入學後，以交通大學與國防大學理工學院共同提出之教育計畫、修業規定為依據，完成通識、專業、軍事等課程之修習。
- 七、本班學生（含自費生）不參與交大學生目前已有之各項獎助學金及至國外交換學生、修讀雙聯學位等計畫；但針對本計畫之學生，將以國防部及其他財源與特定簽約方式安排之獎學金進行國外交換及雙聯學位等合作計畫。
- 八、學生於國防大學理工學院集中住宿及管理，並將不參與交通大學學生自治團體。

大學多元入學 輔導講座



簡報結束！
謝謝您的聆聽！

